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、 监事会将于2025年11月15日任期届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 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公司拟不再设立监事会和 监事,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。

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尚在筹备中,为保证相关工作的连续性 和稳定性,公司董事会将延期换届,公司董事会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、监事会 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相应顺延。

本次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。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及监事会改革完成 前,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 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和义务。公司将积极推进换届工作进程,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 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